

論網絡下載歌曲

4C 劉嘉儀

近年於網絡下載歌曲的風氣愈趨熱烈，原因當然是下載回來的歌曲是免費的。可是，這行為不但違反法律，侵犯了別人的版權，也扼殺了音樂的發展及嚴重損害個人及下一代的道德價值觀。因此，我認為網絡下載歌曲是不可取的行為。

首先，政府已就網絡非法下載等罪行立法，無論上載或下載都屬違法。不少人認為違法的只是上載者，可是，我們要知道這和一群人去偷竊的性質沒有分別，最後的賊贓你也分到一份，縱使你自己沒有去偷，但「成果」你拿了，那都是違法的。

此外，香港的音樂發展也受到網絡下載歌曲影響而萎縮。從前，大家都會去買唱片，欣賞自己喜愛的音樂；現在，這不是唯一可以欣音樂的途徑，網絡下載既簡單又快捷，而且分毫不花，所以得到不少人支持。可是，這樣卻直接影響了唱片的銷量，一些歌手指出，他們的新唱片還沒有在市面發行，新歌已可以在網絡上非法下載，老闆在無利可圖下，自然不會再花錢投資新唱片，市場日漸萎縮，音樂發展又怎不會大受影響？

在外國，網上非法下載歌曲問題較香港少見，年輕歌手的唱片亦能大賣，不出一二年便可以開個人演唱會。相反，在香港有實力的歌手已很少加入樂壇，原因是唱片銷量根本得不到保障，所以網絡下載歌曲只會限制了本地音樂的發展，並非如某些人所言，下載是為了支持歌手。

事實上，人們在網絡下載歌曲，不外乎是不勞而獲的心理在作祟。此舉有違正確的價值觀。試想，如果唱片店宣佈唱片一律免費，樂迷還不去搶奪一空嗎？歸根究柢，人就是貪心的。那些歌曲本應付錢才能得到，現在因著貪婪的心態，不發一言就掠奪了別人的成果，這究竟是甚麼世界？

「盜」，不一定要要有物件存在的。歌曲背後是歌手的辛勞，唱片需要製作、宣傳、包裝，下載者只需把按鍵一按，就盜取了別人不知花了多少時間心血的成果。說實話，這是盜賊的行為。

有人也許會說：「於網絡下載歌曲的人也會到唱片店鋪購買原裝唱片，下載只是試聽吧！」我相信那只是萬中無一例子，也可以說是不可能發生的事。情況就如某些人購買冒牌手袋一樣，心態是想以假亂真，他們必然不會買回原裝正版。這些人食髓知味，根本回不了頭，那又怎會肯花自己的錢買真貨呢？

總而言之，我認為網絡下載歌曲不利自己，也損害別人，絕不可取！

教師回饋：觀點明確，論據充分，分析透闢，深具說服力。（蘇淑敏老師）